

仁愛堂歸正福音教會
主日學課程
第一季、二零一五年
查考約翰的書信
第五課：約壹五

特點：

約翰寫了三封書信，它們都具有典型的、教牧書信的特質，在教訓、督責、使信徒們歸正、教導人學義等方面，都起著極大的作用。

約翰的書信不光是寫給個別的信徒，更是寫給整體的教會。他寫信的用意之一在於要信徒們知道自己有永生！字裏行間也透露出他如何詮釋信徒是何等樣的人：他們乃是**被神所生、信神兒子耶穌基督的名、與神相交、遵守神的命令**，並且與**弟兄姊妹們彼此相愛**的人。

討論重點：

1. 第五章分成**三段**：**五 1-5**是第一段，講到的主題是勝過世界；第二段是**6-12**節，關乎見證，為耶穌基督所作的見證，尤其是上帝自己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；這一章的最後一段經文**13-21**則是第三段，約翰特地在結束他的書信之前，再次提醒我們乃是認識神、認識那位真實的、也是屬乎神的。
2. **勝過世界**：「得勝」、「勝過」這樣的字眼是約翰喜歡使用的詞語。新約裏這組字總共出現了三十一一次，其中約翰一個人就用了二十四次之多。如何勝過？靠著什麼得勝？又我們要勝過什麼？這都是我們應該細究的題目。
3. **見證**：6-12節構成第五章的第二段，而它的主題可以用一個詞代表：「見證」。約翰在這短短的7節經文裏用了它八次。神為祂自己的兒子作見證，同時那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！〔我們應當如何回應神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呢？簡言之，就是以「信心」來回應。〕
4. **坦然無懼**：在禱告上、尤其在相信主聽我們的禱告上，我們坦然無懼。〔在這封書信裏，四次用到「坦然無懼」這個詞彙。在等候、面對主的

顯現上，我們坦然無懼(二 28)；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，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(三 21)；神的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，這樣我們在審判的日子，就可以坦然無懼(四 17)。】

5. **永生**：要我們知道自己有永生，永遠與主相交，永遠有主同在，永遠在光明中，永遠活在神的愛裏，…
6. 約翰在信尾給了我們三件必須**了解、知道**的確據和把握(參看五 18-20)：都用上了「知道」這個詞語，我們知道、我們知道、我們也知道！
 - i. **凡從神生的，必不犯罪**：到底基督徒，即那些屬上帝、被神所生的、且住在主裏的，會不會犯罪？【會，我們會跌倒，會犯罪，會被過犯所勝；但不至於從救恩裏墜落，不會失落救恩。這也就是為什麼約翰在二 1-2 裏要告訴讀者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，那義者耶穌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等等。那麼，怎麼約翰會宣稱“凡從神生的，必不犯罪”呢？此乃指不再活在重生前那種繼續不斷、習慣性的犯罪的生活中。參看約壹三 6, 9。】
 - ii. 我們屬上帝，而世界則臥在那惡者的手下：截然不同的歸屬，截然不同的生活，絕對不會再回去那被惡者轄制的處境裏。
 - iii. 認識真實的、也在那位真實的裏面：智慧即悟性賜給了我們，所以我們知道、認識！
7. 問題討論：**基督徒在世上的生活容易嗎？**
8. 至於死的罪←→不至於死的罪：有什麼解釋嗎？
9. **知道**：這一個詞語約翰喜歡用，也經常用，出現在壹書中的次數也引人注目。在原文裏至少有兩個不同的希臘字：**γινωσκω** (1097)；**ειδew** (1492)，都可以翻譯成**認識、知道**。它們分別出現在二 3, 4, 5, 13/13, 14, 18, 29; 三 1, 6, 16, 19, 20, 24; 四 2, 6/6, 7, 8, 13, 16; 五 2, 20; 約貳 1(以上乃編號 1097 這個字)；二 11, 20, 21, 29; 三 1, 2, 5, 14, 15; 五 13, 15, 16, 18, 19, 20; 約參 12, 14(以上乃編號 1492 那個字)。【**約翰要我們知道什麼？**這才是重要的大問題！】